

虹口区人才发展“十三五”规划

虹口区委组织部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加快实现创新驱动的关键时期，是上海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成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中心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关键时期，也是虹口打造“硅巷”式科技创新区域的关键时期。人才是虹口发展的第一资源，创新驱动的实质是人才驱动，为进一步集聚人才、开发人才、用好人才，根据《上海市人才发展“十三五”规划》和《虹口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期间虹口人才发展的成绩与不足

“十二五”期间，虹口坚持人才优先发展，积极推进人才工作，促进人才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充分发挥“产业集聚人才、人才引领产业”的效应，基本实现“十二五”提出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人才资源总量稳步增加。**截至2014年底，党政人才、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和技能人才总量达到12.17万人。非公有制领域人才10.57万人，成为本区人才队伍的重要主体。**人才质量不断提升。**中央及市级高层次人才、区级领军拔尖人才、60岁以下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等高层次人才近百人；区域内及周边有5家著名高校和十余家研究机构，区级人才的梯队建设、开发、培养不断完善，基本形成以市场配置为主渠道、以产业集群为载体的人才集聚机制。**人才体制机制不断创新。**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健全区域人才工作体制机制，通过重大人才工程推进，

培养和集聚了一批高层次人才，引领和带动了各类人才队伍开发，实现了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人才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人才资源配置的市场机制不断健全，配套政策、经费保障、公共服务体系日趋完善。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持续发展的事业环境、生活环境、文化环境不断优化。

“十三五”时期，世界经济环境仍然比较复杂，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广阔，机遇和挑战相互交织，时和势总体上仍较为有利，虹口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从自身优势来看，经过多年努力，虹口具备了金融资本优势、人才及创新项目优势、文化及综合配套优势、中心城区资源优势，为吸引、培养、使用人才奠定了重要基础。但是，面对未来发展新使命、新要求，虹口人才发展还面临着一系列问题：重点产业发展需要的创新创业人才集聚还不够，特别是具有国际经验和国际视野的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及其团队严重缺乏，与建设科技创新中心特色区的要求有较大距离；金融、航运、文化创意人才的规模和实力与打造现代化、国际化城区发展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创新创业载体平台能级有待提升、服务载体功能相对落后、创新创业生态还需要进一步优化，与高层次人才、专业人才、青年人才等创新创业诉求、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要求还有较大距离；人才服务体系还不能满足需要，人才公共服务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和功能缺失；人才工作体制机制方面，进一步发挥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发挥用人单位的主体作用方面，还需要加强探索和创新。

二、“十三五”期间虹口人才发展工作指导思想、目标任务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理念，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按照“服务发展、人才优先、以用为本、创新机制、高端引领、整体开发”的指导方针，突出文化虹口、财富高地、创新创业热土的发展定位，以开发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为重点，以实施宏才工程为抓手，创新人才发展政策，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推动人才项目引进，促进科技金融对接，为打造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重要功能区、具有影响力的创新创业活力区、开放多元的海派文化传承发展区、宜居宜业宜游的高品质城区，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虹口人才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以创新人才集聚为关键，引进和培育相结合，实施更加积极的人才政策，建立更加灵活的人才管理制度，优化人才创新创业环境，充分发挥各类人才在支撑和引领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关键作用，把虹口建设成为国际化大都市城市区域内规模大、素质高、结构优、活力足的人才高地，让虹口成为创新创业人才集聚之地，优秀人才发展之地，青年人才成长之地，各类人才圆梦之地。

1. 人才总量进一步增长

全区人才资源总量达到 15.76 万人；区域非公企业人才总量达 14.16 万人。科技投入占区级财政支出比重（期末）达到 4%，每 10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30 件，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的

比重达到 10%。

2. 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

入选中央“千人计划”和“万人计划”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的人才持续增加，入选上海“千人计划”和上海市领军人才等市级重大人才工程的人才形成一定规模，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队伍实现年轻化，区域内形成领军人才、拔尖人才、高层次产业人才、学科技术带头人、优秀企业家等覆盖面广、梯队合理的优秀人才队伍。

3. 创新创业人才活力进一步迸发

引进集聚科技创业人才 5000 名、重点产业创新团队 500 个、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50 名。引领 4000 人成功创业，培育孵化 100 个优秀创业项目，选拔培育 100 名优秀青年创业人才。建成众创空间 8 个以上，其中社会资本参与投资或管理的超过 50%。

序号	指标	单位	属性	2020 年
1	人才资源总量	万人	预期性	15.76
2	科技投入占区级财政支出比重（期末）	%	约束性	4
3	每 10 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预期性	30
4	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	%	预期性	10
5	引进集聚科技创业人才	人	预期性	5000
6	引进海内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数	人	预期性	50
7	建成众创空间	个	预期性	8

三、人才队伍建设的主要任务

围绕虹口未来发展，突出“高精尖缺”导向，着力发现、培

养、集聚重点人才群体，统筹抓好各类人才，推动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一）打造重点产业人才集群

金融人才。对接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任务，以构建财富管理高地为目标，积极参与上海金融“黄金三角”整体布局，不断加强政策聚焦，建立金融人才信息库，完善金融人才储备机制，加大金融服务业人才吸引、培育和激励力度，重点培养以财富管理为主的新兴金融行业人才，全面推进科技金融、文化金融、航运金融等为重点的金融服务业发展。

航运人才。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全面对接上海自贸试验区建设，依托虹口南部地区城市功能的发展，创造与国际接轨的航运服务业发展环境，搭建航运服务产业人才发展平台。借助“船员评估示范中心”平台，打造集船员招募、培训、考试、评估等为一体的航运人才产业链，辐射本市及周边地区。加大紧缺和急需人才吸引力度，重点培养航运复合型人才。探索建立中国（上海）航运专业人才市场，吸引和培育高端航运服务业、游轮游艇游船服务、航运总部经济、船员服务等领域优秀人才，吸引船舶管理公司、船员培训机构、劳务派遣公司、境内外船东企业等入驻，不断提高航运人才资源配置能力、服务能级。

商贸人才。结合时代发展，围绕商业和贸易领域能力提升，加大对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技术型、复合型人才的培育，造就一批熟悉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商业与贸易领域的领军人才，积极吸引熟悉网络零售、物流配送、虚拟营销的新型商业人才和熟悉贸易相关政策 and 法规、了解贸易规则与惯例、精通现

代国际商务技巧的综合型贸易人才。

文创人才。充分利用虹口文化优势突出特点，积极搭建发展平台和展示舞台，依托俱乐部、工作室等交流互动载体，重点培养文艺创作、音乐影视、数字出版、移动互联、时尚传媒、工业设计以及赛事经纪等专业人才，推动虹口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专业服务人才。依托上海低碳经济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大柏树知识创新与服务贸易圈建设，充分发挥虹口创新创业发展优势，大力发展专业技术服务业，为工程勘测设计、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节能环保服务等人才发展提供载体平台。依托北外滩金融和航运双重承载区建设，重点吸引法律咨询、会计审计、保险公估、资产评估、投资管理、工程管理等行业人才，通过积极开展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和服务创新，加快提升专业技术服务业水平和能级。

“四新”经济人才。重点围绕“中国制造 2025”，依托安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美钻石油海洋钻采设备、普利特改性塑料新材料等“四新”企业基地，培育创新科技型人才、生产技术型人才与科学研究型人才；提升花园坊、灯具城、1876 老站等“四新”经济基地能级，吸引企业运营管理型人才；加大产业政策、产业项目支持的倾斜力度，建立“四新”企业服务绿色通道，培育“四新”经济企业，推动“四新”经济人才发展。

（二）推进社会发展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教育人才。围绕虹口建成现代化教育强区目标，以名师名校长建设为重点，加大教育人才开发力度，继续保持虹口基础教育全市领先、并达到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国内一流水平。

积极推动基础教育校长专业化标准化制度建设，实施“卓越校长领航”计划，开展针对校长专业化发展的分层分类实岗实训。积极推进中小学职称制度改革，完善绩效考评体系和激励机制，优化绩效工资分配方案，深化教育系统引进高层次优秀人才的倾斜性政策，创新研训一体的教师专业发展机制，搭建“七层级”教师人才梯队，推动教师多元化发展和有序流动。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配置均衡、具有国际化视野、充满活力的名校长、名教师队伍，涌现一批在上海市乃至全国有一定权威影响力的学校管理人才和骨干教师。

卫生人才。按照建成与虹口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具有虹口特色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的要求，以医学领军人才、紧缺人才和青年人才为重点，着力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和完善重点学科、紧缺专业引进人才的奖励政策，打造一批能够带领本学科持续发展的区域医学领军人才和学科带头人，大力培养优秀青年医学人才。按照每万服务人口配备 4-5 名全科医生，加强基层全科医师队伍建设。建立紧缺人才预警和管理机制，加强精神卫生、儿科、康复等紧缺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康复治疗师、医务社工等新型卫生人才队伍。推动人力资源下沉基层，引导具有一定资质的执业医师以全职或兼职的形式充实家庭医生队伍。进一步优化人才政策，在收入待遇、岗位设置、进编落户、教育培训等方面向家庭医生、学科带头人、紧缺人才倾斜，在实行绩效工资改革中向临床一线、紧缺和关键岗位倾斜。建设若干个国内先进、国际知名、特色突出的专科或专病诊治中心，实施区域医学学科（专科）建设项目，推动区属医疗卫生机构心血管

介入、创伤、肿瘤、康复、全科等薄弱学科建设，为卫生人才提供发展平台。

文化人才。按照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要求，抓住虹口文化发展特点，以培养高素质、复合型文化人才为重点，抓好文艺创作、文艺表演等多门类、多层次文化人才的选拔培养工作，挖掘和培育文化后备人才，构建以中青年骨干为主体的合理梯次结构，努力造就一批有影响的文化领军人才。搭建文化骨干放手使用、展示才华的舞台平台，让文化人才在参与重大活动、项目、文化志愿者服务中脱颖而出。加强与有关部门合作，围绕虹口文化特色，提出“虹口版”扶持青年艺术家计划，为优秀青年艺术人才培育搭建实践平台。发挥行业协会、群众文化团队和文化爱好者在文艺创作中的作用，加大社会文化人才资源的发掘力度。

体育人才。积极配合推进上海市业余训练“百千万队伍”建设工程，积极推荐业务强、素质高、作风硬、绩效好的教练员，进一步完善“优秀教练员工作室”和“明翔计划”，加大青年骨干教练员培养。健全和完善优秀后备人才库建设，强化营养、训练、医务监督等方面保障，加大优秀后备人才选、育、荐等工作。加大体育人才社会招聘力度，完善青年体育人才“传、帮、带”机制，加大体育系统内局机关与基层事业单位人才轮岗锻炼力度，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提高体育系统人才队伍整体水平。

（三）统筹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党政人才。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执政本领、提高领导科学发展能力为核心，以各级领导班子为重点，强化思想建设、能力建设、实践磨练、严格管理，建设一支适应创新驱动发展要求、

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高素质党政人才队伍。开展大规模干部教育培训，构建理论教育、知识教育、党性教育和实践锻炼“四位一体”的干部培养教育机制。加强党政干部勤政廉政建设。进一步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加大党政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和优秀年轻干部选拔力度，推进党政干部跨部门交流，加大挂职锻炼力度。健全公务员职位分类制度，探索行政执法类、专业技术类公务员分类管理改革。推行权责清单制度，明确政府职能边界，编制权力运行流程图，规范公务员履职行为。

社会工作人才。着眼于进一步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强化基层社会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完善专业社会工作者开发机制，充分发挥社会工作者在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方面的专业作用。强化居民区工作队伍建设，通过拓宽来源渠道、提高薪酬待遇、畅通发展空间，形成结构合理、来源广泛、素质优良的居民区工作队伍。完善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体系，建立健全社区工作者岗位等级序列、薪酬体系。实施平等开放的社会工作人才开发机制，重点培养一批社会组织的代表人才和优秀典型，引导带动社会组织人才在区域经济发展中充分发挥作用。

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聚焦区属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组织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创新引进、评价、激励机制，增强国际化培训力度，探索制定个性化培养路径，试点推行人才培养孵化计划，加快推进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职业化、市场化、专业化和国际化。依托龙头企业，建立优秀企业家人才库和创新

创业人才联盟。进一步完善创新型企业培育机制，建立覆盖企业初创、成长、发展等不同阶段的政策扶持体系，培育以高新技术企业、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的创新型企业集群。

高技能人才。配合重点产业、行业发展，发展和资助一批首席技师、技能大师，建成一批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探索建立技能、学校、企业“三位一体”的职业培训服务体系，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拓宽高技能人才培养渠道和职业发展通道，大力提升技能人才水平。

四、实施“宏才工程”

围绕建设“硅巷”式科技创新区域目标，以实施“宏才工程”为抓手，整体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引进、培养、激励等开发工作，强化创新创业项目引进落地、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全面激发城区创新创业活力。

（一）高端开发计划

实施高聚计划。建立面向全球、突出市场、单位主体的引才机制，制定高层次人才创新支持、科技人才创业支持、重点领域创新团队支持、重点产业紧缺人才引进、海外优秀专家集聚等专项计划，加大相关配套服务力度，大力吸引能够推动和引领虹口发展的“千人计划”专家、院士、领军人才、高层次产业人才及科技创新、金融、航运、文化创意、专业服务等领域紧缺急需的海内外优秀人才和团队。

实施高峰计划。加强与“千人计划”创新创业人才联系，探索建立市“千人计划”创业园虹口分园；运用政策配套和服务，积极吸引跨国公司总部或地区总部、国内百强企业总部入驻虹口，

大力推进总部经济，充分发挥总部经济在吸引、集聚、配置高层次人才的独特作用，形成虹口产业发展的制高点。采用“校企直通车”、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绿色通道”、高校创新创业集聚园区等有效方式，推进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等技术研发高地建设。

（二）创业虹口计划

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对在虹口创新创业的国家及上海各类重点人才计划的人才，提供产业创新和科技创业分类扶持，加大扶持力度。支持以领军型人才或技术型专家为核心的产业创新团队，实施有望突破核心技术、创新商业模式、提升产业水平的创新活动。支持高层次人才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基地和人才专项等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对在虹口实施的项目，按要求给予配套补助。

科技人才创业。支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的技术型专家、核心骨干在职或离岗创业。鼓励人才带科研成果、专利技术自主知识产权项目在虹口实现成果转化，根据转化的市场价值，给予资助。积极向社会投资机构推荐符合虹口产业导向、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人才项目。

青年人才创业。继续举办创业峰会、创业新秀评选、大学生数字创新创业大赛等主题活动；积极联系市有关部门，共同举办具有相当规模和影响力的赛事和论坛；对在虹口落地转化的获奖项目，给予经费资助。实施青年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加大对大学生创业扶持力度，积极提供项目启动金资助、房租补贴、带动

就业补贴以及优秀创业项目奖励。

（三）金融服务工程

搭建金融服务平台。加快北外滩财富管理高地建设，对接上海科技创新风险投资促进会，加快推进上海对冲基金园区建设，完善上海风险投资中心建设，吸引国内外有实力风投机构加盟，借助社会力量建立发展对冲基金母基金。健全天使俱乐部运行机制，完善服务功能，积极开展项目推介、路演活动，为天使基金与创新创业人才的沟通交流提供新渠道。支持并奖励符合一定条件的创业投资管理运营人才及投资机构核心团队。

拓宽融资服务渠道。进一步发挥好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作用，分设“虹口区科技创新引导基金”，通过阶段性参股和跟进投资等方式，引导社会投资进入创新产业领域。支持多渠道扩大融资规模，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人才创业企业和项目的信贷融资支持；探索设立中小企业信用贷款风险池资金，改善企业融资环境；积极落实小额贷款担保、贷款贴息、股权众筹、科技保险、税费减免等鼓励人才创业融资政策措施。探索以风险补偿等金融手段支持科技人才研发和科技成果产业化的财政支持新模式，促进银行与各类机构合作互动，构建多元化的人才发展投入机制。

（四）人才发展载体平台建设工程

高层次人才开设专家工作站（室）。鼓励院士专家、国内外顶尖人才、中央和上海“千人计划”专家、上海市领军人才在虹口建立工作站（室），加大建站后激励扶持，对评估合格的专家工作站（室）给予年度资助。对有需求的高层次人才配备科研秘书和产业秘书、给予补助。完善专家工作站（室）科研助理、产

业助理等制度，拓展专家兼职、挂职通道。

夯实两站一基地四平台建设。支持和鼓励区内中小型高科技企业特别是民营中小型高科技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争取有关部门支持，对于技术水平高、研发能力强、人才团队优的工作站，探索企业根据发展实际自主独立招收博士后。通过政策、资金和服务叠加，打通博士后“两站一基地”（流动站、工作站、创新实践基地）和科技创新“四平台”（企业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之间的通道，在高层次人才发现、博士后人才培养、技术项目研发、院所与企业导师互聘、青年科研人才实践等方面，形成合作机制。

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平台建设。加强与区域内高校、科研机构合作，推进一批创新项目在虹口落地运行，推动建立产学研协调平台，共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协同创新研究院，积极推动“三家（企业家、院士专家、金融家）互动、六者（创意者、设计者、执行者、孵化者、催化者、服务者）融合”。支持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的产业链上、下游和产学研合作，开展共性技术研发、新产品试制、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等创新活动。加强与杨浦等周边区域协调，加强区区合作，聚焦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共同打造上海东北部创新创业圈。加强与以色列海法等姊妹城区的国际合作，签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推进中外合办创新型研发机构。

加强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完善“1+8”创业孵化模式，加快创业苗圃—创业孵化器—创业加速器的孵化载体链建设。把握互联网时代发展特征，创新市区合建、校区合建、市区校合作等多种

孵化器模式，积极吸收民间资本共建科技孵化器，发展混合所有制孵化器，引进成熟的管理团队或品牌，提供专业化的科技金融、创业导师、技术人才等创新创业服务。整合资源、创新方式，发展和建设一批市场化、专业化、集成化、网络化的创新创业服务驿站和新型众创空间。推进创业社区建设，鼓励街道盘活利用社区旧厂房等闲置用地，建设社区众创空间，支持区内已具有成熟运营经验的创业孵化基地做大做强。

加快特色园区建设。进一步对接上海自贸试验区和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建设张江高新区虹口园为契机，放大“双自联动”优势效应。围绕人才创新创业、科技成果转化，推进与院所企业合作，逐步形成1个园区与1-2所高校院所对接的机制。积极推进上海国际教育服务和创新园、财大一虹口科技金融园、环上大影视产业园、同济·虹口绿色科技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五）人才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公共服务。整合全区人才服务资源，加强公共人才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公共人才服务向社区和重点功能区延伸。以“上海市大柏树科技人才服务中心”建设为重点，打造“一门式”公共人才服务平台，探索采用总窗集中受理、专窗及时办结、项目绿色通道、全程跟踪督办、部门协同统筹的方式，形成从人才引进培养、工商注册、创业扶持、创新资助、金融支持到户籍迁移、生活保障、子女入学、医疗保健等一条龙服务链条。培育一批为新兴产业领域创业企业提供人力资源服务的新型“猎头”公司，吸引一批国际知名人才中介机构入住，搭建市场化、专业化的人才服务平台，推动人才培训、测评、招聘、人事代理等专业服务

机构的快速发展，用专业手段提升人才集聚水平。探索引进第三方人才评估机构，科学评价和衡量人才贡献。尝试采取更加灵活的方式，如建立特约服务点等，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满足人才多方面的需求。

发展科技服务。加快发展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测认证、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科学技术普及等专业科技服务和综合科技服务行业，培育一批知名科技服务机构、骨干企业和技术经纪人队伍，形成科技服务产业集群。实施专利成果预孵化“淘金计划”，与高校、科研机构协商建立专利成果及收益分配机制，向社会开放待开发专利。实施中介服务成果政府购买政策，加大创新成果和产品政府采购力度，支持创新创业人才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和推广。完善科技咨询服务平台，整合中外文文献资源，集聚科技信息、企业诊断、评估认证、创业导师等智力资源，为创新创业人才提供咨询服务。打造全流程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加大知识产权服务支持力度，为创新创业人才提供知识产权申请、评估、质押、贯标、战略实施等服务。

推进智慧政务服务。建立一站式、全流程、专业化的人才发展政策和生活服务信息综合门户网站和公众号。按照“分层推进、有效对接、整体融合”的思路，着力构建涵盖高层次人才、技能型人才、创业型人才、金融型人才、服务型人才的区域创新创业人才库，运用大数据分析研判人才发展动态、趋势。加大“互联网+”在政务管理的应用力度，加强政务大数据开放应用，拓展移动政务应用领域，打造智能、高效、协同、创新的智慧城区。

（六）创新创业生态建设工程

优化居住环境。结合虹口重点产业功能区产业发展的特点，大力实施人才安居工程。完善创新创业人才住房补贴政策，对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核心成员、高层次金融和航运人才给予安家费补贴或购房补贴，对中高层创新创业人才和产业人才给予一定房租补贴。鼓励大型企事业单位和产业园区在建设过程中配套植入人才公寓，支持配建、新建和改建，多渠道建设和筹措公共租赁住房，解决引进人才阶段性租住需求问题。健全完善本区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和服务机制，畅通供需匹配渠道。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力度，规划设计城市综合体，满足人才多样化需求。

优化医疗教育环境。在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基础上，探索建立适用于创业型创新人才的补充医疗保险，完善医疗补助手段。拓展第一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等 2 家定点医院服务人才范围，探索增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区属二甲医院提供人才医疗服务，满足创新创业人才和重点产业人才家属的医疗需求。深化与优质医疗机构的合作，建立完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医疗保健卡制度，丰富定点医院门急诊预约、专门诊室、专家会诊、体检住院等医疗和保障服务内容。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对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的适龄子女入托入园入学问题，兼顾就近入学原则及人才需求意愿，切实做好协调办理服务工作。争取有关部门支持，探索引入国际化教育资源，尽可能满足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子女教育需求。

优化人文环境。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氛围，引导和支持在虹口开展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活动，培育创客文化，支持极客文化，积极弘扬科学精神、创新精神、创业精神。加强与媒体、文化传播机构等社会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

学术等活动，适应和满足人才在信息、艺术、文化等方面的多层次需求。指导用人单位建立党群组织，开展凝聚力工程，加大对人才关心关爱，增强人才在虹口的融入感和幸福感。

五、加强人才工作机制创新

（一）进一步健全人才工作体制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人社部门具体落实，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人才工作格局，形成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协调高效、整体推进的人才工作运行机制。完善人才目标工作责任制，科学运用人才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提高各部门党政领导班子抓人才工作的能力。完善和强化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健全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例会制度。不断推进人才工作网络向街道延伸，向“两新”组织延伸。调动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企事业等用人单位的主体作用，运用全社会力量做好人才工作，形成人才工作的整体合力。

（二）进一步加大人才工作机制创新力度

1. 培养机制

建立人才发展“未来计划”。依托区域内高校、科研院所、企业，深化合作共育机制，探索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模式，联合培养重点领域人才，提升高校人才培养对产业的支撑。**完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争取有关部门支持，探索教育费附加用于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的办法，利用好“知识更新工程”优质资源，完善专业技术人员知识结构、能力水平。**完善职业技能培养体系**。加大职业教育投入力度，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

大力发展和应用网络教育、远程教育，支持发展各类专业培训机构，为各类人才提供培训服务。**加强民营企业经营者培训。**探索建立一批由大专院校、行业组织、知名民企和网络媒体等共同参与的经营者素质提升培训基地，开展虹口职业经理人才培训计划，重点培养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和新生代企业家。

2. 流动机制

建立更大范围和更深层面有利于各类人才发展的“绿色通道”。定期编制和发布虹口紧缺人才开发目录，引导人才合理流动。落实本市引进人才居住证积分、居转户、户籍直接引进的标准，加大政策执行力度。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在虹口设点申办永久居留证、外籍高层次人才签证等。针对虹口外国留学生集聚特点，加强与自贸区、张江园区合作，积极开展在沪外国留学生毕业后直接留沪就业试点。**加快人才双向交流。**落实科研人员双向流动、成果转化收益分配、股权激励等制度，支持区内高校、院所研究人员到企业挂职兼职，实现高新技术成果在区域内转化落地。支持企业以横向课题研究、联合攻关等形式柔性引进高校、院所的教师、博士后研发人员等。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聘请企业高层次人才担任兼职导师或指导教师。支持和鼓励有创新经验的企业家、高校与科研院所研究人员到虹口机关、事业单位、区属企业兼职、挂职。

3. 评价机制

落实用人主体对人才的最终评价权。按照以能力、业绩、薪酬为主要标准的人才评价导向，探索建立规模以上企业、风投机构、人才中介、科技服务及政府、专家等组成的人才评价委员会，

参与政府人才计划、职称评审等评价和人才遴选。完善基础研究人才、应用开发人才、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提升人才评价的科学化水平。**制定实施区属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综合考核评价办法，促进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社会化评价。分类制定实施事业单位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办法。贯彻落实国家及上海市对于新兴产业人才职称评定办法，建立社会和用人单位认可的专业技术人才评价机制。完善技能人才多元化评价机制，着力完善职业技能鉴定、企业技能人才评价办法。

4. 激励机制

健全和规范人才激励制度。积极引导用人单位建立健全人才激励机制，以能力和业绩为导向，重点向创新创业人才倾斜。加强对个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强化专利、商标的激励作用，鼓励用人单位完善职务发明激励机制。加强对发现和引进优秀人才的中介机构给予奖励，吸引有资质的创业投资服务机构落户虹口。**完善和统筹各类人才计划。**优先推荐和重点支持创新创业人才申报国家及上海市重点人才计划、资金和项目，设立虹口领军人才、虹口拔尖人才、高层次产业人才等人才计划，加大对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选拔扶持力度，建立相互衔接配套、覆盖人才不同发展阶段的梯次资助体系，健全公开、透明、高效的人才资助机制。

（三）加大保障投入

健全多元化人才发展投入机制。政府优先保证对人才发展的投入，保持人才投入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不断提高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分级分类人才资助体系，保障人才发展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实施、紧缺急需人才引进及对虹口发展有突出

贡献的人才奖励。统筹运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和促进以职工职业培训为主要内容的人力资源建设。加强政府引导、鼓励和支持企业及社会组织建立人才发展基金，多渠道吸引和募集社会资金。完善人才资金管理制度，加强人才资金动态管理和审计监督机制建设。

（四）加强人才工作队伍建设

以能力建设为核心，加大培养力度，培育和造就一支适应虹口人才资源开发要求的高素质、专业化、复合型人才工作者队伍。推动有关单位配强人才工作力量，落实专人负责人才工作，形成一支比较成熟的人才工作干部队伍。借助区域化党建平台，探索建立有关高校、科研院所、园区和规模以上企业人才工作联络员制度，进一步推进人才工作网络覆盖。开展讲座、交流、考察等多种形式的培训，帮助人才工作者拓展视野、更新知识，不断提高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